

# 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杭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鄂尔多斯市杭锦旗

乙方：中国医疗器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18层1801、19层1901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项目ESZCHJS-G-F-240120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品目	服务名称	设备描述 (品牌、 型号)	单价 (含税) (人民币元)	单价	数量	总价 (含税) (人民币元)
1	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	上海杏脉 Aitrox- USIP	199,360.00	199360	12套	2392320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

##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设备1年，软件3年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三）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李政阳 18642710826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张主任 18048391131

##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 **六、合同金额**

(一)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贰佰叁拾玖万贰仟叁佰贰拾元整（小写：2,392,320.00 元），所供产品免费保修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设备1年，软件3年。

####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1期：支付比例50%，中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

2期：支付比例5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

(乙方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应当为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二)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中国医疗器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78350008178



##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 九、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0.3%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二)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退还甲方全部已付款项，并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三)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6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2、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3、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五、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 (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签字)

2024年11月19日

乙方名称： (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签字)

2024年11月19日

附件1、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描述 (品牌、型号)	单价 (含税) (人民币元)	单位	数量	合同价款 (含税) (人民币元)	交货期	税率	交货地点
1	超声影像处理软件	上海杏脉 Aitrox -USIP	199,360.00	套	12	2,392,320.00	合同签订后60日 历天内完成交货	13%	甲方指定地点
总计 大写：贰佰叁拾玖万贰仟叁佰玖拾元整 小写：2,392,320.00 元									



# 附件2、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结果公告

×

器

一、项目编号：ESZCHJS-G-F-240120

二、项目名称：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

三、采购结果

合同包1(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评审方法	是否价格扣除	中标（成交）金额	评审总得分
中国医疗器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18层1801、19层1901	综合评分法	否	2,392,320.00元	78.15

四、主要标的信息

合同包1(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

服务类（中国医疗器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1	其他医疗卫生服务	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	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范围	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交货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2,392,320.0000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张慧、项小刚、段水田、皇甫美丽、张伟伟（采购人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以中标通知书中载明的中标总价为计算基数，参照内工建[2022]34号文  
件“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

代理服务金额：

合同包1(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3.5884万元。收取对象：采购人。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锦旗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鄂尔多斯市杭锦旗

联系方式：047766217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丰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宝日陶亥东街21号街坊A座9层

联系方式：15540462224

# 中标（成交）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ESZCHJS-G-F-240120



中国医疗器械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抗榆旌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4年10月30日就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项目编号：ESZCHIS-G-F-240120）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暖城友医超声AI辅助诊疗系统
中标金额(元)	2,392,320.00
合计金额(大写)：贰佰叁拾玖万贰仟叁佰贰拾元整	



内蒙古中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30日



## 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 1. 产品免费保修期

- (1) 所供产品免费保修期为设备1年，软件3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2) 免费保修期内，我司提供7×24小时技术响应服务，响应服务分为三种：电话支持服务、远程技术支持服务以及现场技术服务。故障发生后，我司将根据故障情况提供相应的技术响应服务类别，及时解决设备故障，并根据故障情况免费更换零配件，但由于非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除外。
- (3) 免费保修期内，工程师定期对所投设备进行清洗、维护、保养。

### 2. 维修服务及需求响应

我司为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采购人需相应采购我司维保服务。出保后的产品维修费用按我司标准执行。若产品质保期满后需要续保的，采购人可与我司签订维护和售后服务合同，具体事项以实际协议约定为准。

### 3. 安装验收

(1) 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除客观或突发情况外，我司原则上在3个工作日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在采购人负责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并组织安装、调试。若发生客观或突发情况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的，我司承诺将在情况解除后尽快安排完成。

(2) 设备安装完成后，采购人按国家标准或协议约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 4. 培训

根据设备技术要求，我司可向采购人的相关使用人员提供现场或线上技术培训，协助被培训人员熟悉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保养要求。

### 5. 本承诺书所称“产品”的范围

具体以我司与贵司正式签署的购销协议及相关订单为准。我司与贵司后续正式签署的购销协议若与本承诺书约定不一致的，以购销协议约定为准。

